

# 最新周边环境治理安全心得体会 校园及 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总结(通用5篇)

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写一篇心得体会，记录下来，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好的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心得体会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体会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周边环境治理安全心得体会篇一

我局非常重视学校教育工作，积极参与学校周边环境整治工作，努力为学校教育、学生学习提供良好的周边环境。现将20xx年有关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根据同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印发〈同江市关于进一步整治校园及周边社会治安环境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同社综[20xx]4号)，结合建设管理工作实际，拟定了《住建局开展学校及周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对建设系统主管部门20xx年开展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做了计划安排，明确了学校及周边工程建设施工行为治理的重点，成立了由李慧鹏局长为组长、建工、质监、规划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文明投入不落实，安全文明教育流于形式，“三违”现象还普遍存在；四是企业、项目安全文明生产管理体系不健全，管理不落实，管理人员不到位、不能正确履行职责等等。

针对存在的问题，通过会议、现场检查等形式，督促有关各方责任主体重视学校及周边工程建设施工安全管理及环境保护工作，深入推动开展以养成安全文明施工习惯为主的企业教育和从业人员自我教育，同时结合环境整治进展情况等，对各方责任主体开展了多次安全文明施工规范、法律法规和

技术标准的教育，不断增强从业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意识，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

按照工作计划，结合“百安”“安全生产月”和拉动内需项目的检查等活动的开展，加强了对学校及周边工程建设的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的管理，监督各方责任主体落实学校及周边建筑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防止出现影响师生生命安全的事故。特别对可能影响中、小学校环境及师生安全的建筑工地进行了摸排，从施工围挡、防护棚、进出口通道、预警提示及防尘、降噪等安全文明施工行为认真进行了检查评价，总体来讲，学校及周边建筑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整体情况是好的，未发现影响学校师生安全的重大安全隐患；但在工地内部仍存在一些乱象，对安全文明施工整治取得的成果保持不够；对此，我局从以下几方面贯彻落实好专项整治精神：一是严格开工安全条件审查，在审查中以告知告诫的方式给以提醒警示，提出要求；二是严格施工过程安全文明施工检查考核评价，及时处理出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三是建立了投诉处理机制，严肃处理违法违规行为。同时，在规划审核方面，严密加大学校周边建设项目规划审批的监管力度。

学校周边环境整治是一项大事，是一项关系到是否重教的大事，关系到百年树人的大事，今后，我局将一如既往地予以高度重视，听从县领导小组的指挥，切实履职，努力把这项工作做得更加扎实有效。

## 周边环境治理安全心得体会篇二

根据有关的工作安排，我局把对城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纳入参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领导，实行目标管理。同时逐一细化目标任务，明确了城管大队作为该项工作的责任部门，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工作，将整改任务落到实处。

针对我县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的问题，我局高度重视，

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认真研究制定集中整治实施方案，成立了以城管执法局副局长汤凯夫为组长，大队长江松、副大队长李德清为副组长，城管中队派驻队员为主要成员的集中整治小组，整治小组对校园及周边地区进行定点管理和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针对城区范围内的学校周边地带普遍存在乱摆摊设点、占道经营以及学校周边违章建筑杂乱、车辆乱停乱放的情况，城管大队加大对乱摆摊设点、占道经营情况的整治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城区范围内的学校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工作，扭转学校周边环境“脏、乱、差”现象严重的现状。

同教育局、公安局一起积极开展联合执法，全面加强学校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工作。同时，积极搞好学校周边清扫保洁，在康达西路范围内的城厢小学、城厢中学，永安路的莲花中学等学校周边主干道的清扫保洁范围内，实施全天候管理。

在校园周边环境集中整治活动中，我局集中对城区学校及校园周边摊点、违章建筑等进行了调查和整治。先后进行反复多次的整治行动，共计清理乱摆摊点110余起、跨门经营店32户、收缴宣传单260余张、乱堆乱放78起。在集中清理整治的同时，督促学校加强学校内部环境的管理和加强对学生的教育，提高师生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通过对我县的校园及周边环境集中整治，校园周边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继续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的整治和巡查工作，建立起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的长效管理，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严防反弹，更好的为学校创造安全文明的教书育人环境。

## **周边环境治理安全心得体会篇三**

一、学校领导要高度重视学校周边安全的治理工作，要把治

理学校周边安全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常抓不懈。

二、加强对学校周边安全治理工作的领导，加大措施，强化责任。建立健全学校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领导机构，落实教育、文化、公安、工商、环保等部门治理工作责任制。

三、建立学校周边环境安全及综合治理检查制度。切实开展对学校周边环境安全治理情况的定期检查和集中整治。

四、严禁在学校门口乱搭乱建，学校周边的违章建筑要坚决拆除；严禁在学校门口及附近规定的距离内乱停车辆、乱摆摊点。

五、加强学校周边各种噪声噪音的治理；依法强化学校周边“三室两厅一吧”的管理，取缔学校门口及附近规定距离内的网吧和游戏室，对违反《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的学生进行针对性的监督。

六、对侵占学校场地、干扰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危害师生人身安全的事件要及时采取措施。

七、每天放学前，教师要提醒学生，注意交通等各项安全。

八、学校要切实作好治理学校周边环境的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使全社会形成尊师重教、关心支持学校的良好氛围。通过综合治理和齐抓共管，确保学校的正常秩序和师生的身心健康，确保教育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 **周边环境治理安全心得体会篇四**

学校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是保持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的基础性工作，是关系到一方社会稳定的大事。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

建议的若干意见》及全力构建和谐社会工作目标要求，为做好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为学校教育教学创设良好的环境，保证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创建“平安校园，”特制定本制度。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平安校园”工作总体要求，突出重点，大力整治影响学校安全秩序的突出问题，通过专项整治，达到“案件事故少，内部秩序好，校园安全稳定，师生家长满意，”的目标。

（一）各类盗窃、敲诈、抢劫师生财物，侵害师生人身权利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校园及周边地区存在的流氓团伙、黑恶势力。

（二）校园及周边地区非法或违规经营的网吧、电子游戏厅、录像厅、歌舞厅、音像书刊点和违章建筑、出租房、饮食摊点等。

（三）交通安全特别是“黑校车”、“黑出租”搭载学生，农村地区非法营运车辆运载学生上下学现象。

（四）学校内踩踏、火灾、教育教学设施和食物中毒等安全隐患。

（一）以强化内部安全为核心，全面加强学校安全整治

1、建立健全学校安全组织网络。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成员：

2、严格落实门卫工作制度。一是要加强门卫队伍建设。

3、加强学校内部人员教育和管理。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防范和避免内部人员侵害学生事件的发生。

4、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和训练。学校要把安全常识教育纳入学校教育计划，充分利用广播站、黑板报、墙报等宣传阵地，以安全常识为主要内容，针对广大师生尤其是不同年龄段学生的特点，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宣传教育，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技能学习和训练。通过经常性的安全教育和技能训练，使广大师生牢固树立安全意识，不断提高他们的安全防范和自我保护能力。

## （二）分步实施，全面落实各项工作

全面部署和排查阶段。根据县综治委、教育局的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整治行动实施方案，配合相关部门对校园周边环境进行调查摸底，同时，对本校园内的卫生、安全管理状况，特别是对踩踏、火灾、教育教学设施和食物中毒等安全隐患等突出问题进行调查摸底，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制订整治措施，建立专项整治工作台账，进一步完善校园内部管理。

## 周边环境治理安全心得体会篇五

为使全乡学校周边的环境有一个明显的改观，学校师生有良好的治安秩序，促进我镇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确保全乡学校社会治安稳定，推动全乡教育事业的发展，镇综治委近日对全乡校园周边环境进行了集中整治，现就集中整治总结如下：

11月10日至12月10日对全乡各学校各部门充分利用广播、墙报、标语进行舆论宣传，调动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发动各党支部及各部门认识到集中整治工作中各执法部门忠实履行职责，层层落实责任，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

认真做好排查调处工作，查看是否存在偷窃、敲诈、抢劫师生财产的行为，侵害师生人身安全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及校园周边地的社会黑恶势力，重点查看校园周边200米以内的“三室两厅”，学校及周边非法经营的网吧、电子游戏厅、音像厅、书刊摊点及饮食、食品、日常用品的经销点，查看各校园周边的交通秩序及各类交通标志。

在这一次全乡校园周边环境集中整治工作中，各部门均能齐心协力齐抓共管，搞好各自部门的集中的整治工作，镇综治办能取得牵头产、协调管理作用，宣传口能够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做好法制宣传教育，为全乡师生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积极参与学校周边环境地区存在的矛盾纠纷排查，深入开展校园周边“法律进校区”活动。派出所能够严厉打击校园周边地区的违法犯罪行为，特别是危害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的案件，并派出警维护学校周边的交通秩序的整治，积极参与有关部门的整治工作，为有关部门的整治工作提供执法保障。中学、教办能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纳入各机关学校考核的重要内容：司法所能负责管理，考核指导学校开展校内法制宣传教育，加强对法制副校长的培训；文化站配合有关部门取缔各种淫秽、色情、暴力内容的经营活动；工商分局负责牵头对学校周边地区文化娱乐和服务业的经营管理，进行了重点整治；卫生院负责加强校园周边地区餐馆服务业的检查工作。

通过这次集中整治，学校内部管理进一步得到加强，构筑好学校治安防范体系，社会综合治理和各项措施全面得到落实，学校法制副校长的法制教育落到实处，师生法制观念得到增强，学校周边社会环境进一步得到净化，师生安全明显增强，在校学生违法犯罪得到杜绝，使学校真正做到“和谐平安”。